

新书·抢鲜看

迎男而上:泡男人才是正经事

“泡男人才是正经事”是燕公子在微博上开设的热门话题之一。燕公子调侃自己:“笔者用生命创作,用自身的血泪经验,掏心掏肺地给在情海中苦战的痴男怨女一点真心话。”

在微博世界,燕公子的男好友薛好大不时站在燕公子的对立面,互相调侃和抨击;而作为该书的半边天,薛好大却平和而又犀利地指出许多女人辨识男性的误区,同时亦将男人的辛酸与无奈娓娓道来。

这本玫瑰色的小本本,犀利地戳破了男女在各自误区自我幻想的七彩肥皂泡!你要知道:世界上没有白马王子,也没有田螺姑娘,我们努力在寻找的,其实是那个和你同甘共苦一起成长、床头吵床尾和、磕磕绊绊白头偕老的Mr. Right!



燕公子 薛好大著

各位单身的亲们,爱真的是一门学问。祝桃花运好!

中国民族摄影艺术出版社友情提供

▼ 试读章节

泡男人之攻略篇

看这里!看这里!看这里!泡男人的绝密技巧与精华全部浓缩于此!这简直不是一本书!这是一个GPS,指引你在男人这个迷宫里,以最短的时间、最有效的手段、最快捷的方法,到达成功的彼岸。

赞美他吧!

现代社会,男人要打拼,真的很辛苦。老板不会体恤他们,只会要求他们做得更好。而中国父母通常会谦虚地说:我儿子呀,很一般啊。或者对儿子说:你看人家×××的儿子带妈妈去外国旅游,你看看你?在这样的环境下,如果你也站到世界的另一边,无怪乎他会去找善解人意的小三了。其实美貌之外,男人最在意的还是女人的性格,而崇拜他,赞美他,简直就和伟哥一样,有着意想不到的效果。

电话诉衷肠

老话,你们知道我要说什么吗?好啦,不要主动给他打电话。

我们无法控制地震这种天灾,也无法控制拦路抢劫这样的人祸,但总可以控制不要去按下通讯录里那个号码吧?

有的姑娘老是忧愁,他总不主动打给我怎么办呢?要怎么样男生才会喜欢和我打电话呢?首先,电话里你要温柔,善于倾听,如果你粗声粗气又喋喋不休,那你就打给他妈妈好了。让他去表现,话题都围绕着他,别老急着发表观点,多了解他,是一个好的开始。其次,仍然很关键的是,不要聊太久,这点和网络聊天异曲同工。最好的断点是在一个彼此都很愉快的话题刚结束或即将结束时,你说:“哎呀,我明天要早起,睡了!”“哎呀,我妈妈叫我去睡觉了!”等借口。他会不会很失望?当然会。这样他才会明天、后天接着一直和你打电话呢。

不要每个电话都接,看到未接来电也不要急着回,我的建议是发一个短信问:“不好意思,刚才在洗澡/健身/游泳,没接到你的电话,怎么了?”

为什么要这样做呢?这叫把恋爱的节奏掌握在自己手里。

他想什么时候约就可以随便约到你吗?你要运动、要工作、要聚会、要遛狗,你很忙的好吗?不提前约,怎么能见到你。当然这种话是不能在电话里讲的,你要说,“哎呀,好可惜,我好想去!”“可惜和×××约了,你要早点约我就好了!”相信我,在这样的训练下,他们会有个概念,哦,原来你有自己的时间表,不会一

直跟着他转;你并不会没有原则地配合他,他要约你必须费心思提前安排约会。这样,他们就会知道,你是很吃香的。但次数不宜多,多了,男人就会以为你在拒绝。

半夜打电话和喝多了打电话给我的男人是真爱吗?绝对不是。

先说半夜打电话。不礼貌,自私自鬼,爸爸会半夜打给你吗?从来不会。因为爸爸怕你睡着了。而渣男呢?从不考虑对方是否已经休息、接电话是否方便,很可能有些人被吵醒就很难睡着,这些都不管不顾劈头盖脸就打来,说不定还打好几个人,真是非常讨厌。

喝多了能打电话就不算喝多,醉醺醺会打给你,说什么好想你。清醒的时候怎么不说?趁着酒醉说了不用负责呗。喝多了打给你的男人啊,不是叫你来买单的,就是想打免费滚床单的,让他们去死吧。

人生如戏,全靠演技

2012年微博上被吐槽最狠的,莫过于“中国好声音”了,针对那些所谓草根选手太过拙劣的演出和导师们太多投入的激情吐槽,反倒成为每一期节目播出后最值得人们期待的一部分。台上都已经哭成泪人一坨,看官们却无动于衷,两个字:太假。我默默地发了一条:为什么要质疑一档娱乐节目的真实性?现实生活中根本没人给你们镜头,不是一样演得很来劲吗?很多人表示躺枪,尤其是广大女性。



女人到底有多爱演?没有最爱,只有更爱。演给谁看?当然是给男人看。因为演戏的是疯子,看戏的是傻子。演技的好坏在某种程度上决定了女人的幸福与否,这绝不是危言耸听!

我们来看一个桥段:男朋友去外地因为太忙两天没联络,女孩主动打过去。

A: 你看你两天不给我打电话,都不关心我,你还想不想过了?

B: 我知道你忙都是为了我们的



将来在打拼,要按时吃饭哟。别担心我,我很好,就是特别特别想你。

C: 亲爱的,你累不累?好好吃饭了吗?别熬夜啊!你都两天不给我打电话了,就是不喜欢我了呗,我倒,让我哭死算了,那我不管,反正你得在我哭死前见我一面。

同样的事件,三种不同的说话方式,演技高下立判,会得到男人截然不同的反应。第一种无疑是最蠢的,采取这样的态度只有一个目的,就是等着男人来哄,如果正好赶上男人因为工作进展不顺利情绪不佳怎么办?轻则大闹一场,重则分道扬镳。后两种不仅会让男人心怀愧疚,还会觉得:宝贝儿,你好萌。你看,演技何等重要。

于是立即会有人跳出来骂我:你这是教女孩讨好男人你知道吗?这是装叉你知道吗?这么说话我自己都会吐你知道吗?咳咳,先别动火。为什么有那么多用温情可以化解的冲突非要选择最强硬的方式呢?本来可以走一条轻巧便捷的道路,为什么一定要走最艰难那条呢?我不能理解。

演,不等于欺骗,西方有句谚语,大意是不要和幸福讨价还价。只要不伤害到别人,心机、技巧都无须忌讳。轻度使诈并不代表出卖灵魂,又甜又嗲的女孩在多数时候更受欢迎这是不争的事实。最可笑的是有的女孩认为又甜又嗲是自毁身价、是讨好男人、是腹黑,且不说这是酸葡萄心理,单纯从随意揣度和评判他人的角度分析,其实这是一种更大的腹黑。

上期揭榜人

@方家鑫:冯唐的书支持,在书中,冯唐按照自己“不害怕、不装懂、不灌水”的基本要求,进行着汉语试验。然而,如果不是冯唐,出版社也绝不敢把这样一本风格和叙事手法千差万别的试验作品端上台面。 获得《天下卵》

@大徐2013:推进民主法制的进步,离不开你我每个人,看看人家怎么办的,不妨根据国情来个“拿来主义”。 获得《美国最高法院大法官访谈录》

@碧思er:任志强都在推荐的书,强烈关注!

获得《1900,北京的春天有点乱》

请以上各位赶紧私信新浪微博@818小生活,留下你们的地址,南京的童鞋们欢迎上门自取。

读世界·人物

马世民的战地日记

这是一本关于爱、战斗与死亡的成长之书,讲述了马世民参加法国雇佣军“艰难困苦”的五年,同时也是“破茧成蝶”的五年。魔鬼般的军事训练,极端天气的考验,生死存亡的较量,以及无数次几乎无法承受的“挫折艰难”,成就了马世民“永不放弃”的人生信念。

▼ 试读章节

新兵上路

我一大早就醒来。当黎明的一缕灰色挤走黑夜时,我终于下定决心动身。到早上八点,我已搭上地铁前往文森(Vincennes)的旧堡垒——外籍兵团的招募中心。地铁里没几个人,清一色的都板着脸,一副经典的周一早晨表情。大概别人看我也一样。

从文森地铁站下来后我走过几条街,抵达旧堡垒(Old Fort)庞大的入口。墙上的匾牌有个简单的公告:外籍兵团——雇用办公室——全天营业。

两扇巨大的门没经我推几下就开了。然后我踏进铺着卵石的庭院里,迎面遇上这辈子见到的第一个外籍士兵。他穿着卡其服,系着蓝色腰带和亮红色肩章。他头上的白色平顶军帽帽上底下的白色绑腿,那模样令人印象深刻。反倒是他身上那支老式步枪看起来没什么稀奇。他甩手关上大门,点头示意我跟他走。

我被带到一个门上刻着“BUREAU DE SEMAINE”的房间,我猜那是代表总务办公室之类的。那是个相当简陋的房间,光在木地板上摆了套木头桌椅。一两张陈旧的相片无力地悬挂在墙上,展示兵团士兵身穿军装开着坦克穿越沙漠、行军于香榭丽舍大道的场景。桌子后面坐着一位中士。他上下打量了我一会儿,却没说任何话。我打破沉寂用英语告诉他,我是来应征外籍兵团的。他回应的表情是诧异加同情。他以夹杂着德国口音的英文问我:为什么?

我以想要冒险刺激等老套的理由回答他,他却说来错了地方。他说在外籍兵团里的五年将会冗长而又艰苦,告诫我最好抛掉英国人对外籍士兵所持的浪漫想法,最好离开这里重新慎重考虑。我说自己早已经过深思熟虑,才不惜远道而来。最终他叹了口气说“好吧”,才领着我上楼,来到一个礼堂。礼堂里有四十来个人,沿着墙边的板凳坐成一圈。我一进去,八十只眼睛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友情提供

间全都聚焦在我身上,而我也迅速扫视。眼前没有一张脸能让我说出“他与我很像”或是“我们有某些地方相似”之类的结论。顷刻间我意识到自己与这群人没有任何共同之处。我选了长板凳末端的空位坐下,尴尬地盯着自己的双脚,却明显感觉到所有人都正盯着我。这群人的外貌可谓惊人的混杂,有黑皮肤、灰皮肤、白皮肤、棕皮肤,有山羊胡、八字胡,有秃头的、长发的,衣着打扮也五花八门。然而他们的共同之处是个个看起来都刚强粗犷,和我相差十万八千里。我恨不得自己穿的是牛仔裤旧毛衣,而非现在的西装背心三件套的蠢模样。

房间那头有几个人发出嘲讽的窃笑声。我尽量避开他们的视线,却难逃浑身发热。我们就这样坐了好一阵子,直到一位军官走进来,后头跟了几位穿着白色大衣的人。我们被命令除了内裤全部脱光。接着我们一个个被叫去做一连串的医疗检查。两个小时后才结束,我们也再次坐回板凳上。检查也令人放胆交谈。他们以不同的语言相互聊天,多数是德语。此时我并没有与人说话,心里纠结着是不是该去赶六点的飞机从欧里机场直接回伦敦。

又一个小时过去了,那军官回来了,身旁跟着总务办公室那位一开始接待我的中士。军官用法语宣布了一些事,我听着大致是他们只需留下七个人,其余的可以离开了。果然,他们念出七个名字,而我是其中之一。

作者介绍

马世民(Simon Murray),英国人,19岁时加入法国外籍兵团服役五年,退役后加入怡和洋行(Jardine Matheson)工作。1984年,他出任和记黄埔董事、总经理,在任期间促成多宗大型发展,包括收购香港电灯有限公司,是李嘉诚的得力爱将。1994年起出任德意志银行亚太区行政总裁,1998年开设基金公司,并在世界各地投资电讯业。



网友试读

bodhi: 公子,如果早学会用你说的女人的眼泪,我是不是和他就不会走到今天这个地步?

翠色如婷: 哎~怎么才看这本书,就是突然明白了为啥我跟我喜欢的男的,开始的时候两人还能暧昧些,现在基本上估计也就能做个朋友或者同事了。还有女人一定要穿裙子、穿高跟鞋。从今天起我要天天穿裙子,至于我错过的,希望还可以挽救。大不了置之死地而后生。

yang: 太实用、太全面,集辛辣搞笑于一身,绝对的泡哥宝典。

小小樱: 好。笑!我觉得人生就应该多幽默、多调侃、多开心~另外里面写的有些还是挺有道理的,不单单是在男女交往上,交朋友上也很能体现,毕竟要做一个讨人喜欢的女孩子,除了心地善良以外,还是要有一些小技巧的。